

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文件

教发〔2024〕11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课程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课程考核工作是教学质量保障的重要环节，为进一步加强学风、考风建设，保障课程考核质量，完善课程考核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规范考试组织和管理。

各学院（部）要严格按照《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考试管理规定》（教发〔2022〕1号）《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成绩考核办法》（教发〔2021〕5号）和课程教学大纲要求，规范开展各项考试组织工作。

二、科学评定成绩

为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，促进教育公平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学校对课程成绩不及格率不设制限制，任课教师应合理控制考核难易程度和成绩分布。

三、完善教师业绩考核评价

学院将进一步完善教师业绩考核办法，建立教学工作业绩与课程考核质量联动机制，确保课程考核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。

附件：

- 1.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考试管理规定
- 2.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成绩考核办法

2024年11月7日



抄送：各部门

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教务处

2024年11月7日印发